

证券代码：838519

证券简称：同力达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秦皇岛润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云”）提供 8.512 万元财务资助，该资助不收取利息，资金使用期限为自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润云共有三名股东，另两名股东罗学明、张尧本此不参与财务资助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秦皇岛润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秦皇岛开发区金山北路 8 号

注册地址：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北路 8 号

注册资本：2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环保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服务

法定代表人：罗学明

控股股东：罗学明

实际控制人：罗学明

关联关系：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公司的参股公司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为支持润云的业务发展，满足其资金周转及经营资金需求，经与罗学明、张尧两位股东充分沟通，在不影响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由公司向润云提供财务资助。本次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财务资助为无息资助，经双方充分协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借款金额：甲方（同力达公司）向乙方（润云）提供金额 8.512 万元的借款， 2.借款期限：自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3.借款利息：无息。4.借款用途：乙方用于补充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要，不得用于其他投资。5.违约责任：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归还借款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逾期一天按借款金额的万分之十支付违约金。关联借款的详细情况以《借款协议》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润云系公司的参股公司，为满足该公司资金周转及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向其提供资金支持，有利于其业务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为加强资金风险控制，公司将会对被资助对象的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持续关注，掌握其资金用途，将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，确保公司资金安全，公司如发现或者判断出现不利于还款的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并督促被资助对象还本付息，控制或者降低财务资助风险。本次向润云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在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%以下，风险可控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交易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润云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作出的，既能够支持参股公司业务发展，同时也有利于促进双方未来业务合作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的《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秦皇岛同力达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